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
論文指導教授選定卡

研究生姓名：_____

第 屆（碩士班第____屆）學號：_____

學生簽名：_____ 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指導老師簽名：_____ 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協同指導教授簽名：_____ 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系(所)主任簽章：_____ 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1. 論文指導教授原則上以本系專任及合聘教師為優先；若有特殊需要，需至少擔任本系兼任教師達3年以上者或本校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，應以書面述明理由，並需經系主任同意。
2. 研究生需於第一學年第一學期結束前一星期，繳交論文指導教授選定卡至系辦公室。